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MP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2)

## 有關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 末期股息的以股代息計劃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23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6日的 通函。

## 以股代息計劃

於2022年9月23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按董事會建議,股東可根據以股代息計劃選擇以代息股份代替現金的方式收取末期股息。於2022年11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批准派發末期股息。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可選擇以下述方式收取末期股息:

- (a) 按於記錄日期所持每股股份獲派現金股息3.00港仙;或
- (b) 獲配發及發行總市值(就零碎股份作出調整除外)相等於該股東以現金收取 末期股息總額的代息股份(股份數目將按下文所載方式釐定);或
- (c) 部份以上文(a)所述方式及部份以上文(b)所述方式之組合。

就計算根據以股代息計劃按上文(b)及(c)項下將予配發之代息股份數目而言,每股 代息股份的市值將按一股股份於直至及包括記錄日期為止的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 交所之收市價的平均價值之金額減去3%之折讓計算,而該市值將向上調整至小數 點後兩個位,即0.78港元。

因此,合資格股東就其於記錄日期(即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以其名義登記的 現有股份將收取的代息股份數目會按以下公式計算:

將收取的代息股份數目 數)

於記錄日期持有而並 (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整 = 不就此選擇收取現金 x 的現有股份數目

3.00港仙 (每股股份之末期股息) 0.78港元

將收取的代息股份數目將向下約整至代息股份最接近的整數數目。有關上述(b)及 (c)替代選項的代息股份零碎配額將以現金向相關股東支付(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 仙位)。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發行的代息股份,在各方面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 等權益,但不會有權享有末期股息。代息股份將以本公司儲備或利潤撥充資本的 方式配發。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發行的代息股份的 上市及買賣。以股代息計劃須待聯交所就將據此發行的代息股份給予上市批准後, 方可作實。如未能達成此條件,本文所述的以股代息計劃將不會生效、選擇表格 將為無效而末期股息其時將全部以現金支付。待聯交所批准是項申請後,預期於 2023年1月27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方式,向有關股東寄發代息股份的股票及/ 或現金股息的支票,郵誤風險概由股東自行承擔。所有代息股份的股票為不可放棄。

載有以股代息計劃及根據以股代息計劃配發代息股份的基準之進一步詳情的通函 將會連同選擇表格於短期內寄發予合資格股東。

有意(a)僅以代息股份之方式或(b)現金加上代息股份之方式收取末期股息的合資格股東,須按照選擇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表格,並於2023年1月1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將選擇表格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倘若於2023年1月1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或之前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及/或出現極端情況,交回選擇表格的最後日期和時間將會順延。進一步資料將會載於該通函。

有意僅以現金方式收取末期股息的合資格股東不用交回選擇表格。如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於上述截止時間並無收到 閣下已填妥及簽署的選擇表格, 閣下將會以現金收取全部股息。

在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備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1 🗖	

「該通函」 指 載有以股代息計劃及根據以股代息計劃配發代

息股份的基準之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其將會連同

選擇表格於2022年12月寄發

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

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選擇表格」 指 供有意以代息股份而非現金方式收取全部或部

分末期股息的股東使用的選擇表格

「合資格股東」 指 於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宣佈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

「末期股息」 指 向合資格股東派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市值」 指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以轉換現金股息為代息股份

的價格

「記錄日期」 指 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

「以股代息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2年9月23日就派發末期股息建議的

計劃,據此,合資格股東可選擇透過配發新股份

(而非以現金) 收取全部或部份末期股息

「代息股份」 指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配發、發行及入賬列作繳

足股款之新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歐衍基

香港,2022年1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孫耀江醫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郭卓君女士(董 事總經理)、曾安業先生、孫文堅醫生、李家聰先生及李柏祥醫生;以及獨立非執 行董事為李聯偉先生、李國棟醫生、楊榮燊先生及周哲先生。